### 武汉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2023年硕士生招生调剂公告

发布时间：2023年04月05日 浏览量：5517

根据《武汉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》及《武汉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细则》，我院国际关系专业拟接收调剂考生。现将调剂工作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计划接收调剂考生的专业以及剩余指标数如下：  
  国际关系，剩余指标数1。

二、调剂原则：

1、调剂需符合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。

2、调剂原则上需满足：  
       1）初试成绩达到调出学科专业国家线及我院调剂复试分数线：外语60，政治60，业务科一100，业务科二100，总分360；  
       2）第一志愿报考专业需与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，应为国际关系或国际政治；

 3）本科专业应为国际政治、外交学、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、国际经济与贸易；

   4）统考科目应相同（英语一、政治），专业考试科目应相同或相近。统考科目相同、专业考试科目也相同者优先；

 5）只接收初试报考学术学位考生调剂，不接收初试报考专业学位考生调剂。

 6）相同考试科目按初试成绩择优复试

3、因调剂考生初试成绩来自不同单位，为公平起见，所有调剂考生的初试成绩均不算入总评成绩。

总评成绩计算公式=复试外语成绩\*0.4+复试专业成绩\*0.6。

4、录取原则：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。复试成绩不合格（60分为合格）不予录取。  
      5、所有调剂工作通过教育部指定的“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进行。学院将综合考察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、初试科目及成绩、以往科研工作经历及学科水平等情况，从申请调剂的考生中择优遴选考生参加复试，考生须在指定时间内在调剂系统接收并确认复试通知，方可参加调入专业复试。调剂复试考生名单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审定后，在网站上公布。  
  
三、调剂申请办法：

4月6日0点至4月6日14:00在“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开放志愿填报，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志愿填报。

调剂考生名单4月7日公布。复试采用差额方式，线下复试。调剂复试拟安排在4月11日进行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四、联系方式：

王老师：027-68756726

邮箱：[332707765@qq.com](mailto:332707765@qq.com)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武汉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

2023年4月3日